



首页 → 学术文章 → 网络伦理

## 聂元建：试述网络隐匿性的内涵及网络伦理的构建

内容提要：本文认为，网络的迅猛发展，使得人们在目不暇接中接受着数字大潮的洗礼。网络空间由于虚拟现实的出现，使得网络具有隐匿性的特征。正是由于网络的隐匿性，使得传统道德在网络时代发生了异化。道德观念在网络时代产生了新的标准，并开始形成新的网络道德观。

### 一

网络在人们的想象和期盼中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地发展着。在人类文明发展进程中，在信息领域，出现了四次革命性的里程碑：符号及文字的起源，语言的流行及应用、印刷术的发明和电子化信息技术的兴起。而到了二十世纪末，新的信息革命如潮水般涌来，网络如天方夜谈般的迅猛发展使世人在目不暇接中体验到了跨时代传播的来临。网络即第四媒体的出现，渗透了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促使人类的生存环境和交往方式发生转变，由此构成了所谓信息时代的深刻内涵，并以此区别于传统社会，构成信息社会的独特的人文景观。信息技术的进步无疑是当代人类文明具有飞跃发展的重要动力和标志。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2002年1月16日在京发布最新一期《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据报告显示：截止至2001年12月31日，我国的上网计算机数已达1254万台，比去年同期增长40.6%；我国网民人数已经达到3370万人，比去年同期增长49.8%，我国网站总数已达27.7万个。<sup>①</sup>

网络的无孔不入，改变了人类的生活习惯和思维方式。

我们迎来了一个数字化的时代，一个网络的世纪。

### 二

网络是一种工具性的存在。网络是人们生存和发展的工具，网络是一种工具性的存在，是人们迈向未来的钥匙。作为工具的层面，网络与技术趋同于一体是整个社会前进的动力。但随着网络的发展，人们对网络的进一步依赖，使人类日益依赖于一个远离人类心灵的中介化、形式化和技术化系统，人们判断生活的标准也日益服从于一种技术规范 and 数字化标准，代表着一种“离心的生活”。真正的网络不再是一个纯粹的物理学概念，它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和心理状态，对传统的社会规则、价值标准和行为规范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并造成强烈的冲击，它逐渐演化成一个心理概念。网络作为数字化时代的主体应用工具和载体，已成为人们心理上的依赖品。这就产生了心理空间的概念。所谓的心理空间，在心理学的术语中指个体心理，最早由心理学家勒温所提出，意思是每个人的，从中可以测量出相互之间的心理距离。网络成为人类交流工具的同时也具备了一种虚拟现实的心理空间的功能。

### 三

网络具有极大的隐匿性。由于网络行为具有“数字化”或“非实体化（虚拟化）”的特征，同时创造了广袤的虚拟空间和延伸的时间维度，改变了人类的时空观，使人类生活在一个物理的、模拟的世界中。这就使得网络具有极大的隐匿性。我们在网络上所看到的和听到的文字、形象、和声音变成了数字化的终端显现，甚至人也变成了一个符号，或说数字化了。符号化活动是虚拟现实的本质。在人们相互交往时，现实社会中的那些各种各样的、倍受关注的特征，诸如性别、年龄、相貌、种族、宗教信仰、健康状况等一切自然和非自然特征都省去了，人作为符号的代表，我们所看到的就是一个符号和另一个符号在交流。弗洛伊德把人分为“本我、自我、超我”三个层面，在网络的隐匿性特征中，人们展示的是最深层面的“本我”。这使网络的隐匿性特征更趋于向纵深发展。在网络交流中，缺乏非语言的暗示现象，如体态、表情等等，这被称之为“交流暗示缺失”现象。<sup>②</sup>这是网络人游离于现实社会之外的一个重要因素。“虚拟现实”是一种数字化方式构成，它的意义在于对人的自身存在的思维空间和传统符号空间的内在突破和超

越。人类不断运用符号来扩大或超越现实世界的界限,他们的思维和视野就在不断地扩展。符号化思维的实践意义就在于它赋予人以一种新的能力,一种不断更新人类世界的能力。正是在这种能力的运用中,人类开创了一个前所未有的网络文化世界。虚拟现实使人不再生活在一个单纯的物理宇宙之中,而是生活在一个符号宇宙之中。比尔·盖茨在《未来之路》所引用的一幅画中体现了这一观点:一只正在操作网络的狗对身边的另一只狗说“在互联网上,没人知道你是一只狗。”这正形象的体现了网络的虚拟性的特征。虚拟现实使人类对真实生命的感受能力和愿望降低,转而对虚拟现实的感受增强。网络成为虚拟的来生的支撑点。

正如电视造就了一代“容器人”一样,而网络的出现同样使沉溺于其中的人们不再关心显示屏之外的原生世界,网络成为另类的生活方式,人生蜕变成冰冷而繁杂的网络,生存转变成赤裸裸的数字化模式,人们力图在虚拟中寻找一切,从而造就了新一代“网络容器人”。在网络中,人类的心理状态形成巨大的依赖性。在网络的心理空间,你可以撕去伪装,摘掉面具,可以放纵自己,如果你愿意。在这儿没有时空的限制,网络本身具有隐匿性,人们总是在有意无意的掩饰自己的真实身份、想法,因此,网络生活的价值真实具有可比性。

按照马斯洛的需要理论,人类的基本需要包括:生理需要,安全需要,归属和爱的需要,尊重需要,自我实现的需要,对认识 and 理解的欲望,对美的需要等等。虚拟现实具有心理补偿功能。它为人类因需要无法满足时的一种替代满足的心理能力。人类的需要不能天天都能得到满足,在心理上有缺失感受。“没有价值观体系的状态就是一种心理病态。人类需要一种生活哲学、宗教或一种价值体系,就象他们需要阳光、钙和爱情一样。”<sup>③</sup>没有了价值体系的存在,人们对虚无产生怀疑,生活也就在空幻中渡过。

#### 四

随着网络社会的渐次成熟,网络道德对于传统道德的反叛也日益凸显。道德关系的变化体现了一个时代的特征,是一定社会经济基础和社会生活和反映。当一种新的交往方式和交往和物质手段改变之后,也必将引起道德关系的变化。在现代信息时代,传播新技术的出现将对社会各个层面产生巨大的影响,并改变社会阶层的结构和地位,产生了新的社会群体和社会关系,人们在虚拟的或电子的共同体和社区中生存,也改变了社会生产方式中某些运用形式和组成形式以及人们的生活方式。

网络道德是指在信息时代网络出现后对社会中新的生存状态和生活方式下所产生的社会行为进行规范的伦理准则。在信息网络社会,网络道德呈现出崭新的特点和趋势。主要表现在:

1、 在传统道德中体现出一种依赖性,道德意识主体处在一种模糊的状态。在网上,任何人都可以通过网络与所有的网络人交往。网络交往范围扩大,交往层次增多,交往内容丰富,这些都使得人类的社会关系包括道德观念日益复杂化和多样化。在急剧变动过程中,人类的道德需要、道德意识也日益觉醒,道德意识主体开始有了比较清晰的认识,自主性加大。由于网络的数字化隐匿性,使得传统意义上的道德管理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失效了。网络社会将逐渐建立起一种自主自立型的道德观。 2、 人类是不断从封闭走向开放的过程。网络社区打破了信息交流的时间、空间限制,具有不同目标的群体在网上组成不同的社区,社区成员可随时加入或退出,彼此之间没有严格的约束,而是开放性、动态性的。网络社会的迅猛发展,使得地球村概念出现。在地球村中,传统社会中的社会基础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与此相适应,网络道德也必将从封闭走向开放。 3、 网络的发展,引起人们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的变革,人们的生活也日益多样化、个性化、复杂化、层次化,传统道德中的一元化也逐渐向多元转变。信息高速公路使社会呈多元化趋势发展,同时,社会道德也呈现出多样化、多层次的特点。

物理空间是传统道德的基础。从物理空间到电子空间的转换,使得人们必须面对由于网络的出现而形成的信息时代的另类生存环境。在物理空间中,传统道德的运行是依靠人们的是非观、社会评价以及自律和自觉。在电子空间中,人作为符号的动物在网络中展现的只是符号。因此,由于网络的虚拟意义而导致了电子空间的不确定性和无秩序性。物理空间和电子空间的共生共存状态道德问题更加复杂。在电子空间里的道德问题越来越凸显与传统道德的悖离。 1、黄色信息的出现和漫延更加多渠道化、层次化、多样化。色情在网上泛滥成灾,据统计,网络约有50多万个黄色网站。西方一家调查机构的报告说:在因特网上随便点击,平均每七次就有一次可能点到黄色网站。在雅虎网站,检索频率最高的词是SEX(性),这被列入1999年吉尼斯世界记录大全。<sup>④</sup>

2、 政治信息,不同的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之间的交流在传统意义有着不可抗拒的距离。由于网络的四通八达和无限限制性,使得其中的天然屏障作用消失。同时在文化传播中文化霸权主义日益严重。西方大国利用网络信息传播方式的超地域性倾销自己的文化,力图抹杀世界文化的多样性。加拿大学者基蒙·瓦拉卡基斯明确提出“文化渗透”的概念,指出信息渗透的后果:“一种新的国际信息秩序可能出现,国际之间的权利关系很可能会受到工业上的优越条

件、穿越国界的信息交流、文化主权丧失因素的重大影响。” ⑤

3、网络犯罪成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关注的社会公共安全问题。网络社会是现实社会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现实社会中的众多犯罪现象在网络中均有体现。如诈骗、盗窃、破坏、侵犯个人隐私等等。

综上所述，网络空间由于虚拟现实的出现，使得网络具有隐匿性的特征。正是由于网络的隐匿性，使得传统道德在网络时代发生了异化。道德观念在网络时代产生了新的标准，并开始形成新的网络道德观。

参考文献：

①《中国证券报》2002年1月16日第2版

②常昌富等编著《大众传播学：影响研究范式》，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P414

③《当代学术思潮译丛-----第三思潮\_\_\_\_\_马斯洛心理学》 著者 美 弗兰克.G.戈布尔 译者 吕明 陈红雯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1年10月 P103

④《新闻学艺术初探》秦光龙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2000年11月版 P45

⑤《跨世纪青年学者文库——网络伦理》 严耕 陆俊 孙伟平 著 北京出版社1998年版P64

（注：作者聂元建为 中国广州暨南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2001级研究生）

来源：<http://www.cmcrc.com.cn/cmcp/article4.htm>

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伦理研究中心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政编码：100732 电话与传真：0086-10-85195511  
电子信箱：[cassethics@yahoo.com.cn](mailto:cassethics@yahoo.com.cn)